安府函〔2023〕202号

安岳县人民政府

关于划拨资中至铜梁（四川境）高速公路

（安岳段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批复

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《关于划拨资中至铜梁（四川境）高速公路（安岳段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》（安自然资〔2023〕344号）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划拨用地目录》《自然资源部关于积极做好用地用海要素保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将资铜高速（安岳段）总计472.73公顷（约7090.95亩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划拨方式供应给乐资铜公司，用途为交通运输用地中的公路用地，划拨土地价款177273.75万元，划拨年限以县政府批复供地之日起至特许经营期届满日止。

 安岳县人民政府

 2023年8月25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